

项目编号：0648-2022-EO-2023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绍兴康拓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张磊

审核组员（签字）： _____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10 月 17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 张磊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张磊	组长	E:审核员 O:审核员	2022-N1EMS-2258213 2023-N1OHSMS-225821 3	E:18.02.02,29.12.00 O:18.02.02,29.12.00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蒋娟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 证书暂停后恢复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E: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O: GB/T45001-2020 / ISO45001: 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结合审核 联合审核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机械加工通用技术规范、机械加工通用检验规范、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3年10月16日 上午至2023年10月17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9月27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电动升降立柱的生产；智能驱动（电动升降桌、升降台）及其配套线性传动系统设备和铁制家具及其部件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电动升降立柱的生产；智能驱动（电动升降桌、升降台）及其配套线性传动系统设备和铁制家具及其部件的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浙江省新昌县沿江西路 800 号(住所申报)

办公地址：浙江省新昌县沿江西路 800 号

经营地址：浙江省新昌县沿江西路 800 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 ）项，轻微不符合项（1 ）项，涉及部门/条款:办公室 E9.1.1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3 年 10 月 27 日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10 月 17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设备运行情况，目标考核情况；任何变更情况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近一年内未发生过安全事故, 未发生过相关方投诉抱怨情况, 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情况, 人员质量识等较好, 相关资质手续保持有效, 资源比较充分, 能保证方针和目标方案的实现。该公司管理体系基本满足标准的要求, 建立了自我完善机制, 管理体系运行基本有效。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公司各部门职责明确, 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 各部门人员能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相关过程。对识别出的相关管理过程能有效予以控制。

2) 风险提示: 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加强培训, 提高产品质量提升的意识。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对管理体系所需的相关职能、层次和过程设定了目标。基本情况如下:

环境目标: a) 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 b) 各类废弃物按规定处置率 100%; c) 火灾发生率为 0; d) 年度万元产值水电耗同比去年下降 1%。

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a)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为 0; b) 火灾发生率为 0; c) 职业病发生率为 0; d) 传染病发生率为 0。

目标可测量, 与方针一致。

具体由管理层直接通过管理评审会议评审目标考核统计结果。

查 2023 年 1-3 季度的目标考核记录, 各项目目标均已完成, 详见其它各部门等该条款分解考核记录。

组织针对重要环境因素和重要风险危险源制订了管理方案, 并予以实施, 基本有效。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 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 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企业最高管理者为增强顾客满意, 确保顾客和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得到满足, 对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管理体系做出了承诺。建立和实施并初步形成了纠正、预防和持续改进机制。严格执行了体系文件规定要求, 实现了企业方针和目标, 达到了预期结果。

企业建立了较完善的人力资源、基础设施、工作环境、技术信息、资金等资源确定和提供等渠道, 能够确保满足建立、实施、保持、改进管理体系, 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的实际需求。

企业在策划建立管理体系时较充分地识别了所需的过程, 包括产品实现所需的过程, 包括明确顾客及其规定用途和已知的预期用途所必需的要求、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组织附加的要求, 对各种要求进行评审, 确认可以满足要求, 并传递到相关岗位。

企业明确了所提供产品的目标和要求、文件和资源的需求, 所需的过程和产品监视与测量活动及接收准则, 所需的记录表格等。

按照产品实现的流程, 通过查阅记录、现场观察、与岗位人员面谈, 表明在服务实现的策划, 顾客要



求的识别和评审、采购、销售和服务提供的控制、标识和可追溯性、顾客财产、产品防护、以及监视和测量设备的控制等能够按照规定准则正常运行，并保证提供产品符合规定的要求。

●组织根据手册第 6.1.2 条款、《环境因素危险源的识别及评价控制程序》要求，由办公室负责指导各部门环境因素和危险源的调查、评价、汇总、登记、审定及更新，各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办公室负责汇总整理。

●查看组织各部门《环境因素调查评价表》，组织在办公区、厂区仓库、实验室、车间等场所，按照活动过程调查、识别和确定了环境因素及其环境影响，生产过程中能结合生命周期观点，从原材料的采购和生产、产品的加工制造、产品运输、产品分配与销售以及产品的最终处理的全部生命过程中可以涉及的环节进行识别；供方包括相关方影响等，各部门参与识别评价。对环境因素的正常、异常、紧急状态进行评价，对应责任部门明确，有相应的保存期限、责任人和制定日期，基本满足环境因素识别、确定和保持要求。

●采取多因子评价法对整个公司的环境因素进行评价，查到“重要环境因素清单”，评价出固体废弃物排放；火灾事故的发生；废气排放；噪声排放、废水排放等重要环境因素。

●查《危险源辨识、评价表》，分办公、生产区域各种作业包括检验作业等，能考虑常规非常规各种活动、考虑各个作业活动过程，电器使用、文件复印、生产各工序、工作、驾驶、仓库产品堆放、运输、相关方、设备维修等。

●识别的危险源主要有：饮水具不卫生、复印机废粉的排放、地上有积水、电路老化、触电、火灾、电磁辐射、砸伤、交通工伤事故、传染病、未按规定穿戴劳保用品、未按设备安全操作规程操作、物料未固定好、电箱无门、非电工作业、未采取消音、吸音措施、机械无防护装置或防护装置有缺陷、消防器材过期、消防通道占用、灼烫、职业病伤害、防护物资不足、人员防护距离不够、人员密切接触造成的传染病等。基本符合要求。

●对识别出的危险源采取 D=LEC 进行评价，查到《不可接受风险清单》，评价出重大危险源，包括：火灾、机械伤害、触电、噪声伤害、废气伤害等。

●提供公司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要求清单，主要有质量法、安全生产法、环境保护法、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劳动法、消防法、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固体废物环境防治法、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定、《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相关产品标准

●获取方式：网上查录或购买，经查阅为现行有效版本，目前满足体系运行需要。

●查合规性评价报告：2023 年 1 月 1 日进行合规性评价，提供了《合规性评价报告》，内容包括：活动场所/产品/服务、重要环境因素、不可接受风险、现有控制措施、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其对应条款、符合性评价等。

评价了相关的法律法规，涉及火灾、固废排放、资源消耗、机械伤害、触电等

●查策划有《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编制有《应急预案》。

●应急准备工作开展以下活动：

——建立有应急组织，提供出应急组织机构图、消防队人员名单、职责权限规定等。

——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

——进行消防常识和能力的培训、潜在的火灾爆炸的常识和能力的培训

●该部门介绍开展了消防器材的使用和人员紧急疏散演练活动：

提供有 2023 年 5 月 9 日“火灾消防演习”。

●建立《监视、测量、分析和评价控制程序》《环境和健康安全绩效监测控制程序》对信息进行分析处理。

●查通过体系运行所进行监视和测量结果的分析评价：

1、抽查环境职业健康目标和管理方案完成情况，2023 年第一二季度，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管理方案已经完成。

2、抽查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分解考核情况，2023 年第一二季度，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已经完成。

●提供：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编号：HKPZJ230997-33，检测日期：2022年7月31日，检测机构：浙江杭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检查报告书》编号：新昌张氏骨伤医院 职检字第 2023-001，检测日期：2023年1月1号，检测机构：新昌张氏骨伤医院，检测结果：合格，5人需复查。

提供复查报告，编号：张氏职检字第 2023-001 (FC) 号，复查建议：加强听力保护措施防止听力进一步受损。

提供离岗检测报告，编号：新昌张氏骨伤医院 职检字第 2023-138，检测日期：2023年4月1号，检测机构：新昌张氏骨伤医院，检测结果：合格

检查现场提供有拉丝工序、挤出工序、废气处理设备运行、维护保养记录，设备运行良好

提供《拉丝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抽查 2023年7月、8月废气处理设备运行记录，设备无异常，记录人：李凡兴、卢金冬

提供有《挤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抽查 2023年8月，废气处理设备运行记录，设备无异常，记录人：苏小星

提供特种设备检定证书：

叉车，登记证编号：车 11 浙绍 08380 (21)，检测报告编号：CD2023-2530 (E)，检测日期：2023年8月16日，检测机构：绍兴市特种设备检测院。

电梯，检测报告编号：TDH2023-1746 (E)，检测日期：2023年8月16日，检测机构：绍兴市特种设备检测院。

行车，使用登记编号：起 17 浙绍 02355 (20)，检测日期：2022年3月20日，检测机构：绍兴市特种设备检测院。

其余特种设备检测报告详见提交证据。

提供《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危险废弃物包括：废机油、废活性炭等。

查看危废处置合同：废活性炭、废切削液、污泥等，处置公司：浙江飞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时间 2023年1月1日

查危废转移联单，废物名称：废活性炭，重量：0.091吨、污泥，重量：0.069吨，处置单位：浙江飞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许可证：浙小危收集第 0006 号，运输单位：新昌县顺通货物运输有限公司，运输道路证：330624009458

每天巡视现场，对环境安全事宜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当即纠正；每月进行检查统计分析。

提供《劳保用品发放记录》，查 2023.1.28，沈超领用一次性手套、PVC手套、防尘口罩等 30 建，有签字

提供 2023年《灭火器定期检查表》、2023年3月6日新入职员工王吕丽的三级安全教育记录表等等，依据抽查记录表单均无异常。

●综上所述，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组织的生产工艺主要如下：切割→冲孔→焊接→喷涂→装配→入库。生产部根据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运行程序要求制定了相应的技术规程，包括 CT-SCGC-008《割管机安全规程》、CT-SCGC-002《冲床安全规程》、CT-SCGC-007《液压机安全操作规程》等，基本能够覆盖工艺流程的所有设备设施，满足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运行策划要求。生产过程中 能结合生命周期观点，从原材料的采购和生产、产品的加工制造、产品运输、产品分配与销售以及产品的最终处理 的全部生命过程中可以涉及的环节进行识别；供方包括相关方影响等，各部门参与识别评价。

生产部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的运行控制情况如下：

1. 固废管控

组织的固废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

一般固废包括一般生活垃圾和车间废金属边角料及废金属屑渣、焊接搜集的颗粒物；一般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和搜集的焊接烟尘统一由环卫部门清运；工艺废料废金属边角料及废金属屑渣、焊接搜集的颗粒



物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固废包括废切削液包装桶、废切削液、除油剂包装桶、废滤芯、污泥、废活性炭：喷塑粉尘产生的废滤芯由厂家回收利用；提供《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及其三联单记录，见附件 E 相关证据。

现场查看发现，目前危废仓库里存有少量污泥，暂无相应处置记录。

2. 废水管控

生活废水排入政府污水管网统一处理，清洗废水、喷淋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废水经隔油池进入调节池，后经气浮、混凝沉淀、过滤处理）预处理达标后与生活废水一并排入园区污水管，最终经崂新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现场查看发现，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运行就完整，排污口未发现异常。

3. 废气管控

办公现场基本无废气排放，工艺废气控制情况如下：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的集气罩收集（收集效率为 80%，）后，进入焊接烟尘净化器的净化系统进行吸附沉降处理，少量未收集的焊接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喷塑粉尘经设备自带滤芯回收装置部分回收再利用，不可回收部分经滤芯除尘装置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液化气燃烧废气汇同固化废气经“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现场查看发现，喷塑车间喷塑线自动化程度高，流水线封闭，与上下架工人操作区域隔断，车间通风换气设备运行正常。

4. 噪声及高温管控

组织噪声主要来源于车间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组织通过在设备底部加装减振垫和加强对设备日常维修保养以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现场查看发现，组织钣金车间噪声较明显，查提供的职业健康危害因素检测报告中的检测数据发现，切割和冲孔岗位噪声均超过 GBZ2.2-2007《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规定的限值。现场查看发现，喷塑线温度较高，房顶有通风设施，现场询问工人夏季防暑条件，均表示有风扇等通风降温设备，现场发现旁边药箱配备了降暑应急药品。

查职业病检查报告记录显示，员工吴*珍和刘*富有职业禁忌证外，其余分批参与检查的员工均无疑似职业病和职业禁忌证。询问生产部蒋娟了解到，涉及的这 2 名员工均已按照法定程序办理了离职。

5. 特种设备管理

组织使用的特种设备包括行车、叉车、压力容器、安全阀等，均在检验有效期内，见附件 E 相关证据。

现场查看发现，组织的特种设备操作无违反安全规程的行为。

6. 危险化学品管理

组织使用的危险化学品主要包括切削液和天然气，均有专门的储存区域和设施，能够获取相应的 MSDS；提供可燃气体探测报警器检定报告，见附件 E 相关证据。

7. 配电室

现场巡查配电室，房门上锁，明显位置有相应的安全警示标识，内设挡鼠板、绝缘垫、绝缘手套、绝缘鞋等基本设施工具，基本满足安全控制要求。

8. 查看仓库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情况：成品摆放于成品仓库，无废水产生，噪声排放：产品装卸和搬运过程。采取了消声、减振、隔声等措施。经常维护和保养吊装和搬运设备，避免在不良状态下运行。严禁野蛮作业，做到轻装轻卸。仓管员能够执行操作规程。张贴严禁吸烟警示标识。配置足够灭火器、消防栓等。参加公司组织消防演练活动。操作工佩戴安全帽、安全带等劳动防护用品。严格执行登高作业制度。无高处作业情况。物体打击：生产过程中处于高处物体。操作平台不存放杂物。高处设施加固好，防止滑落。拒绝三违，严禁抛掷工具或其他物品。操作平台等设施牢固完好，操作能够佩戴安全帽。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进行了 1 次内审活动，内审的策划和实施情况符合策划的要求，本次内审提出 1 个不符合项，按要求进行了改善，经过验证后予以关闭，基本有效。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完成了管理评审活动，管评的输入信息基本充分，输出的措施基本有效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生产产品，客户满意，未出现不合格情况，公司已建立持续改进的机制，对目标情况、原材料检验不合格、内审发现的不符合等问题均进行了原因分析并采取了相应的纠正预防措施，验证基本有效。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发现的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有原因分析，措施，实施及有效性验证等。管理评审中的改进，制定有措施单。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

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已形成，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行以来组织未发生顾客投诉和质量、环境和安全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对外交流的渠道，可接收外部投诉及建议，年度无质量事故发生，也没有发生相关方投诉，现场也没有发现顾客投诉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无
- 2) 组织机构: 无
- 3) 管理体系: 无
- 4) 资源配置: 无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
- 7) 外部环境: 无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
- 9) 联系方式: 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审核不符合项2个：企业做好相关纠正预防措施，防止再次发生。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证书标志的使用符合要求，未见违规使用情况。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绍兴康拓传动科技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张磊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予以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CNAS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



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